

跟進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康樂及文化設施 工程計劃小組委員會

匯報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

目的

本文件旨在應小組委員會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和十二月一日兩次會議上提出的要求，匯報下述事宜：

- (a) 行政長官在二零零五年一月《施政報告》中公布須優先推行的 25 項工程計劃的加快施工時間表；
- (b)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和房屋署在 18 區提供休憩用地的情況；以及
- (c) 74 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文康設施工程計劃的覆檢工作結果。

須優先推行的 25 項工程計劃的加快施工時間表

2. 在有關決策局／部門的合作下，並經考慮專業團體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小組委員會舉行的會議上提出的意見後，我們可以進一步提前其中 10 項工程計劃的施工時間表。根據 附件 1 所載的修訂加快施工時間表，有 19 項工程計劃會於二零零七年(9 項)及二零零八年(10 項)動工。至於其餘 6 項工程計劃，由於工程規模較大，或涉及複雜的技術性問題(例如興建政府建築物)，須要進行環境影響等評估，或因應區議會意見而改變工程範圍，因此將會於二零零九年(5 項)及二零一零年(1 項)動工。

康文署和房屋署提供休憩用地的情況

3. 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就 18 區提供休憩用地的實際情況，向小組委員會提供

更詳盡的資料。經房屋署提供資料¹後，現把康文署²和房屋署關於休憩用地的整體供應情況，與《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載的標準和指引作比較，有關詳情見附件 2。一併計算兩個部門所提供的休憩用地後，顯示在 18 區中，除了油尖旺區和元朗區外，其餘地區提供的休憩用地足以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的要求。而油尖旺和元朗這兩區的休憩用地分別尚欠 11.90 公頃和 9.35 公頃才符合有關標準。

4. 油尖旺區方面，西九龍文娛藝術區內提供的休憩用地日後應大大紓緩休憩用地不足的問題。元朗區方面，在天水圍有數項休憩用地工程計劃正處於積極籌劃階段，其中包括第 25 區、第 25A 區和第 25B 區的休憩用地工程計劃，以及在第 107 區興建 1 個七人足球場、4 個籃球場和闢設地區休憩用地的工程計劃。我們會繼續密切注視這兩區對休憩用地的需求，並在資源許可和選址可供使用的情況下，推展更多有充分理據進行的工程計劃。

5. 我們在此應強調，在策劃新的文康設施工程計劃時，我們會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作為一般參考文件使用。在決定提供設施的實際水平時，我們須考慮其他關於地區情況的特殊因素，這包括區議會的意見、人口流動情況、不斷轉變的市民需要、現有文康設施的使用率及可供使用的資源。

74 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文康設施工程計劃的覆檢工作結果

6. 過去數月以來，我們經諮詢各有關區議會後，已覆檢 74 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文康設施工程計劃。有關這 74 項工程計劃的建議載於附件 3.1及附件 3.2。根據區議會的意見，我們建議為 19 項工程計劃和 2 項新工程計劃先進行籌劃工作，然後申請撥款（見附件 3.1）。至於餘下的 55 項工程計劃（見附件 3.2），我們會定期每年與區議會覆檢優先次序。

¹ 指房屋署轄下已落成屋邨內的所有鄰舍休憩用地，包括租住公屋、租者置其屋計劃、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中等入息家庭房屋計劃等在內。

² 指由康文署闢設、發展及管理的現有休憩用地，作為公眾休憩的用途，例如公園和遊樂場、戶外網球場、花園、休憩處、泳灘、營舍、海濱長廊和水上活動中心。

徵詢意見

7. 請委員備悉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的最新情況。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六年三月

25項優先進行的康樂及文化工程項目

項目編號	地區	工務工程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預算 [早前預算] (百萬元計)	預計 動工日期	預計 完工日期
9項將於2007年或之前動工興建						
1	油尖旺	---	在大角咀臨時街市闢建休憩用地	14.85	2006年底 (2006年底) ^{註1} [2006年底] ^{註2}	2008年初 (2008年初) [2008年中]
2	元朗	3405RO	天水圍第107區的地區休憩用地	83.86	2007年初 (2007年底) [2008年初]	2008年底 (2009年中) [2010年中]
3	東區	3247RS	維多利亞公園網球場改善工程	55.50	2007年初 (2007年中) [2006年]	2009年中 (2009年中) [2009年初]
4	沙田	3395RO	馬鞍山海濱長廊	176.40	2007年中 (2007年中) [2008年初]	2010年中 (2010年底) [2011年底]
5	荃灣	3404RO	荃灣第50區深井的鄰舍休憩用地	17.50	2007年中 (2007年中) [2008年底]	2008年中 (2008年中) [2010年底]
6	北區	3403RO	粉嶺/上水第28區的鄰舍休憩用地	31.30	2007年中 (2007年中) [2009年初]	2008年底 (2008年底) [2011年中]
7	葵青	3401RO	葵涌石蔭邨第1及4期的地區休憩用地	43.80	2007年中 (2007年底) [2009年初]	2009年初 (2009年中) [2011年底]
8	南區	3408RO	鴨脷洲北部填海區康樂發展工程	82.00	2007年底 (2007年底) [2009年初]	2009年初 (2009年初) [2011年初]
9	葵青	3402RO	青衣第9區的地區休憩用地	170.20	2007年底 (2007年底) [2009年初]	2009年底 (2009年底) [2011年底]
10項將於2008年動工興建						
10	觀塘	3238RS	佐敦谷堆填區康樂設施工程	172.80	2008年初 (2008年初) [2008年初]	2010年初 (2010年中) [2011年初]
11	黃大仙	3411RO	牛池灣遊樂場	192.80 [196.00]	2008年初 (2008年初) [2010年初]	2010年初 (2010年中) [2012年底]
12	東區	3047RG	小西灣市政大廈	380.19 [217.30]	2008年中 (2008年中) [2009年中]	2011年初 (2011年初) [2012年初]
13	元朗	3048RG	天水圍公共圖書館兼體育館	540.00	2008年中 (2009年初) [2009年中]	2011年中 (2011年底) [2011年底]

25項優先進行的康樂及文化工程項目

項目編號	地區	工務工程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預算 [早前預算] (百萬元計)	預計 動工日期	預計 完工日期
14	中西區	3412RO	中山紀念公園(第二期)	551.18 [369.00]	2008年中 (2009年初) [2009年中]	2011年中 (2012年初) [2012年中]
15	黃大仙	3406RO	黃大仙蒲崗村道的地區休憩用地	405.00 [400.00]	2008年中 (2008年中) [2009年初]	2011年初 (2011年初) [2012年初]
16	離島	----	大嶼山東涌第18區的地區休憩用地	158.00	2008年中 (2008年中) [2009年初]	2010年底 (2010年底) [2011年底]
17	離島	----	大嶼山東涌新市鎮第2區游泳池場館	200.00	2008年底 (2009年初) [2011年中]	2011年中 (2011年底) [2014年初]
18	屯門	----	屯門第1區(新圍苑)游泳池場館	261.00	2008年底 (2009年初) [2010年中]	2011年中 (2012年初) [2012年底]
19	大埔	5258RS	在大埔龍尾發展泳灘	72.40	2008年底 (2008年底) [2008年]	2010年底 (2010年底) [2010年底]
5項將於2009年動工興建						
20	九龍城	----	高山劇場新翼	350.00 [110.00]	2009年初 (2009年初) [2009年]	2011年中 (2011年中) [2011年底]
21	元朗	----	元朗第3區公共圖書館及體育館	288.00	2009年初 (2010年初) [2012年中]	2011年底 (2012年底) [2014年底]
22	西貢	----	將軍澳44區綜合大樓	370.00	2009年初 (2010年初) [2011年中]	2011年底 (2013年初) [2013年底]
23	大埔	----	大埔第33區康樂中心	122.20	2009年中 (2009年底) [2011年]	2011年底 (2011年底) [2013年底]
24	北區	----	粉嶺/上水第28A區體育館	167.45	2009年中 (2010年中) [2012年中]	2012年初 (2012年底) [2014年底]
1項將於2010年動工興建						
25	荃灣	----	自然生態公園(荃灣曹公潭谷)	274.27	2010年中 (2010年中) [2011年中]	2013年中 (2013年初) [2013年底]

註1 - 於2005年10月時預計的工程日期。

註2 - 於2005年5月時預計的工程日期。

休憩用地的供應情況⁽¹⁾
(以公頃計)

附件二

(A) 現有人口 (2005) ⁽²⁾	(B) 需求	(C1) 房屋署 ⁽³⁾	(C2) 康文署 ⁽⁴⁾	(C3) 康文署 預備興建 ⁽⁵⁾	(C4) (C1 + C2 + C3)	(D) 過剩 / 短缺(-) (C4 - B)
中西區 248,200	49.64	0.20	48.14	4.10	52.44	2.80
東區 587,500	117.50	33.50	98.30	1.00	132.80	15.30
九龍城 371,200	74.24	7.60	74.33	0.31	82.24	8.00
觀塘 587,800	117.56	72.90	69.47	6.40	148.77	31.21
深水埗 375,000	75.00	30.30	61.05	1.02	92.37	17.37
南區 277,500	55.50	22.40	127.73	1.87	152.00	96.50
灣仔 151,100	30.22	0.00	30.52	0.00	30.52	0.30
黃大仙 434,000	86.80	73.10	51.36	16.70	141.16	54.36
油尖旺 302,000	60.40	2.30	41.55	4.65	48.50	-11.90
離島 135,000	27.00	18.10	127.40	5.35	150.85	123.85
葵青 514,800	102.96	65.30	60.14	8.82	134.26	31.30
北區 291,900	58.38	27.50	38.91	3.20	69.61	11.23
西貢 407,100	81.42	40.70	84.32	2.34	127.36	45.94
沙田 620,400	124.08	88.20	58.02	7.60	153.82	29.74
大埔 299,400	59.88	32.00	56.39	2.27	90.66	30.78
荃灣 278,000	55.60	9.30	73.89	35.70	118.89	63.29
屯門 499,300	99.86	71.50	101.96	2.69	176.15	76.29
元朗 551,900	110.38	44.60	50.37	6.06	101.03	-9.35

註釋

- (1) 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每十萬人最少要提供十公頃地區休憩用地及十公頃鄰舍休憩用地，即每十萬人最少要提供二十公頃休憩用地。
- (2) 現有人口是根據規劃署以2005年為基年的全港人口估計數字，包括常住居民、流動居民，但不包括旅客人數。
- (3) 房屋署在2005年11月提供的資料，此項目指房屋署轄下已落成屋邨內的所有鄰舍休憩用地，包括租住公屋、租者置其屋計劃、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中等入息家庭房屋計劃等在內。
- (4) 由康文署闢設、發展及管理的現有休憩用地，作為公眾休憩的用途，例如公園和遊樂場、戶外網球場、花園、休憩處、泳灘、營舍、海濱長廊和水上活動中心。
- (5) 這包括25項優先推行的工程、正在興建或正進行工程前期籌劃工作的工程。

覆檢 74 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文康設施工程計劃
建議進一步處理的 19 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文康設施工程計劃 + 2 項新工程計劃

項目編號	地區	工程名稱	備註
1	中西區	香港動植物公園新教育及展覽中心	這是中西區唯一一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區議會對推行計劃表示支持。
2	東區	鰂魚涌公園第 II 期 (第 2 和 3 階段)	我們曾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諮詢東區區議會，區議員均同意按擬議的優先次序積極籌劃這項工程。該址須待現有短期租約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屆滿後才可供使用。擬議的工程計劃將可切合該區居民一直以來提出關設休憩用地的要求，配合海旁的發展。
3	東區	愛秩序灣擬建公園	我們曾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諮詢東區區議會，區議員均同意按擬議的優先次序積極籌劃這項工程。該址現正以短期租約形式用作高爾夫球練習場，租約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屆滿。該臨時練習場已引起居民、東區區議員和立法會議員的反對，指該場地帶來噪音滋擾和刺眼強光，而安全網亦使視野受阻。
4	九龍城區	位於忠義街的「鄰舍休憩用地」	工程計劃已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的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委員同意給予此項工程計劃在九龍城區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中最優先的次序。
5	觀塘	藍田北家庭康樂中心 (改名為藍田北市政大樓)	我們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和一月二十四日分別諮詢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和觀塘區議會，兩會均同意經修訂的工程範圍，提供 1 個分區圖書館和 1 個室內游泳池，並重置現時位於牛頭角的音樂中心。觀塘區的人口快將達到 60 萬，有需要增設 1 個分區圖書館和提供 1 個室內暖水游泳池。現時觀塘區內並無任何室內暖水游泳池設施。經過差不多 20 年使用後，現有音樂中心的設施亦變得殘舊過時，擬議的重置工程會包括擴建和更換過時的設施，以配合培訓的需要。

項目編號	地區	工程名稱	備註
6	南區	華富康樂中心 (改名為華富休憩花園)	我們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諮詢南區區議會，區議員備悉經修訂的工程範圍及積極籌劃這項工程的優先次序。該址現時空置，需要進行數項初步技術可行性研究，例如需要進行斜坡土力評估。由於華富位置頗偏僻，與南區市中心地帶距離較遠，附近亦較少休憩用地設施，故居民對提供更多休憩用地及康樂設施方面，存在很大的需求。
7	深水埗區	通州街市政大廈 - 加速推行工程計劃	<p data-bbox="981 603 2125 847">在深水埗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二日的會議上，委員均支持為工程計劃展開初步籌劃的建議，並促請當局早日施工。目前規劃署正研究可否把工程計劃選址遷至位於西九龍填海區內更合適的地點(按區議員提議)。此外，當局亦正研究可否把另一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即荔枝角公園第 III 期)中康文署和其他部門的部分擬議設施，納入此項通州街市政大廈工程計劃內。</p> <p data-bbox="981 906 2125 1150">深水埗區在二零零五年的人口為 375 000 人，而推算人口為 483 800 人。在二零零四至零五年度，現有 5 個體育館在繁忙時段的使用率由 77% 至 89% 不等。就圖書館服務而言，目前深水埗區有 2 個分區圖書館，我們建議增設的 1 個體育館和 1 個分區圖書館，不僅可紓緩現有的需求，更可應付日後新增人口(尤其是未來新遷入西九龍的居民)對室內康樂設施和圖書館服務的需要。</p>
8	深水埗區	把荔枝角公園游泳池的副池改建為室內暖水池	在深水埗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二日的會議上，各區議員均支持在現有的室外暖水游泳池主池興建油壓升降台，以取代把副池改建為室內暖水游泳池的方案，以期解決所有可預見的技術和運作問題，並應付區內居民對游泳設施的需求，以及各游泳會對培訓的需要。建築署現正研究有關建議的初步技術可行性。

項目編號	地區	工程名稱	備註
9	深水埗區	長沙灣道／長順街遊樂場重建計劃	在深水埗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二日的會議上，區議員得悉這項工程計劃已獲在二零零六至零七年度預留撥款，並將在二零零六年動工，以期在二零零七年竣工。
10	葵青區	青衣第 4 區體育館	按《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要求，葵青區的現有人口為 514 800 人，該區應設有 8 個體育館。目前，葵青區內共有 7 個體育館，二零零五年的平均使用率由 66% 至 78% 不等。從葵青區 3 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中，葵青區議會已把此工程計劃列為最優先項目。在提供這個體育館後，區內的標準體育館數目可完全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要求。
11	北區	粉嶺／上水第 47 及 48 區地區休憩用地	<p>為了滿足粉嶺南居民提出設置更多足球場的需求，我們支持發展這項工程計劃。該址現時空置，隨時可作發展用途。</p> <p>康文署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三日諮詢北區區議會，以覆檢北區區內文康設施現時的供應情況和日後的規劃，並請區議會就餘下各項兩個前市政局工程計劃的優先次序提供意見。我們建議展開此項工程計劃的初期籌劃工作，可能在工程範圍內包括一個足球場，以切合區內居民的需要。區議員支持有關建議。</p>
12	北區	粉嶺／上水第 25 區鄰舍休憩用地	就地區人士要求當局為區內居民(尤其是年青人)提供新穎的康樂設施，我們已諮詢北區區議會的意見。在取得區議員的支持後，我們已為工程計劃展開初期籌劃工作，預期提供的新穎康樂設施將包括在兩個合適的地點興建滾軸溜冰和 BMX 單車活動設施。

項目編號	地區	工程名稱	備註
13	西貢區	將軍澳第 37 區地區休憩用地	為應付將軍澳這個人口稠密及發展迅速的新市鎮對休憩用地的需求，我們建議發展這項工程計劃。該址已空置數年，其間只進行過臨時綠化工程，以改善景觀。該址現已用圍欄圍起，隨時可作永久發展之用。
14	沙田區	沙田第 14B 區體育館兼圖書館	<p>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的沙田區議會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對展開這項工程計劃(沙田區議會將其列為優先項目的第一位)的初期籌劃工作表示支持，並促請當局早日施工。</p> <p>目前，沙田區分別設有 1 個主要圖書館、1 個分區圖書館和 1 個小型圖書館。在二零零五年，這些圖書館平均每天的使用量分別為 6 192 人次、3 627 人次 和 1 070 人次。在二零零五年啓用的馬鞍山分區圖書館，大大培養居民的閱讀習慣，以致該區對圖書館服務的需求有所增加。我們需要在居民較不方便前往的地點設置分區圖書館，以紓緩他們對區內主要圖書館的沉重需求。這項工程計劃也將有助滿足沙田東分區居民對室內康樂設施的需求。</p>
15	屯門區	屯門第 27 區(三聖)地區休憩用地	鑑於這項工程計劃的地點非常接近青山灣泳灘，有關工程獲屯門區議會列為優先項目的第二位。屯門區議會認為推展這項工程計劃後，會提高對遊客的吸引力，因而促進本土經濟。現時部分工地用作魚類批發市場，而其餘部分則以短期租約租出。我們須待魚類批發市場遷往第 44 區及有關的短期租約屆滿後，方可騰出該工地作發展用途。根據地政處提供的資料，魚類批發市場的暫定搬遷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年底。

項目編號	地區	工程名稱	備註
16	屯門區	屯門第 14 區(兆麟)體育館 - 加速推行工程計劃	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的要求，屯門區現時人口為 499 300 人，而推算人口為 608 900 人，該區可設置 8 個體育館。現時屯門區只有 4 個體育館，平均使用率由 67.0%至 76.5%不等。我們為該區增設 1 個體育館將有助紓緩該區體育館短缺的問題，屯門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為優先項目的第三位。
17	荃灣區	荃灣公園與荃灣路之間的地區休憩用地及體育館	<p>我們已就推展荃灣區內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的相對優先次序諮詢了荃灣區議會的意見。荃灣區議會建議先行發展另外 2 項更值得推行的工程計劃(即生態公園(荃灣曹公潭)和深井第 50 區鄰舍休憩用地，兩者均屬行政長官在 2005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須優先推行的工程計劃)後，才發展這項工程計劃。</p> <p>有關體育館的工地由九廣鐵路公司預留在綜合發展區之內，屬於九廣鐵路公司西鐵物業發展項目。我們已就體育館的地點和施工的安排事宜與九廣鐵路公司展開聯絡工作。工地附近的一幅已撥作休憩用地發展的土地，已獲包括在荃灣公園(第二期)甲類工程計劃範圍之內，並將在二零零六年動工。</p>

項目編號	地區	工程名稱	備註
18	元朗區	天水圍第 101 區康樂中心	<p>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的要求，元朗區現時人口為551 900人，該區應設有8個體育館。除了3個現有體育館外，另有1個尚在施工階段的體育館位於天水圍第17區，以及2個在積極籌劃階段的體育館(分別為「天水圍公眾圖書館兼體育館」和「元朗第3區公眾圖書館及體育館」)。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的要求，該區仍然欠缺2個體育館。</p> <p>天水圍北分區現有人口約為 10 萬人，這個康樂中心有助滿足該區居民對室內康樂設施的需求。</p>
19	元朗區	天水圍第 33A 及 29 區地區廣場	<p>元朗區議會轄下文化、康樂及體育委員會在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通過動議，促請當局早日以小型建築工程方式推行這項工程計劃。康文署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向元朗區議會作出匯報，表示該署計劃展開「319LS—天水圍第 101 區康樂中心」的初期籌劃工作，以及跟進以小型建築工程方式推展「12CE—天水圍第 33A 及 29 區地區廣場」工程計劃。區議員並無反對。</p>

建議進一步處理的 2 項新工程計劃

項目編號	地區	工程編號／工程名稱	備註
A	油尖旺區	旺角大球場改善工程	旺角大球場前身爲陸軍球場，於一九六一年移交前市政局管理，現時則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負責管轄。多年以來，大球場只是進行了數項零碎的小型改善工程，以維持爲公眾提供球場設施的服務水平。由於觀眾看台已建成超過 40 年，當局認爲必須進行改善工程，以策安全，並須爲編號 1 至 6 號和 11 至 18 號的看台加設上蓋，以爲觀眾提供一個更舒適的環境。
B	西貢區	將軍澳第 74S 區地區休憩用地及體育館(新工程計劃)	<p>鑑於將軍澳區南部的發展尤爲迅速，爲應付區內居民對休憩用地和體育館的需求，我們建議優先進行這項新工程計劃(不屬前市政局工程計劃)，使西貢區的文康設施達致均衡發展。西貢區議會對此全力支持。</p> <p>我們在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九日諮詢西貢區議會，覆檢西貢區文康設施現時的供應情況，亦匯報工程計劃的最新發展進度，以及請區議會就餘下各項兩個前市政局工程計劃及其他可推展的新工程計劃的優先次序提供意見。區議員全力支持早日推展這項新工程計劃，並認爲由於調景嶺分區人口稠密，對公共康體設施有很大需求，故這項工程計劃應列作高度優先處理。</p>

覆檢 74 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文康設施工程計劃
現正作進一步覆檢的 55 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文康設施工程計劃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東區		
1	鯉魚門公園及度假村的營地設施改善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鑑於場地現正進行基本工程計劃下的美化及改善工程，東區區議會對於暫時擱置有關工程計劃的建議並無意見，因為並無迫切需要進行這項工程計劃。
九龍城區		
2	老龍坑公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工地位於日後興建的中九龍幹線上，而且非常接近一座擬議通風大樓。中九龍幹線預計在二零一零年動工。在中九龍幹線尚未確定其施工細節之前，這項工程計劃暫未能展開進一步的籌劃工作。 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舉行的九龍城區議會轄下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得悉有關工地會受中九龍幹線影響，並同意應優先進行區內另一項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即 454CR – 忠義街鄰舍休憩用地工程計劃。
觀塘區		
3	馬游塘西堆填區臨時康樂發展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和一月二十四日分別徵詢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和觀塘區議會的意見。由於這項工程計劃的需求較不迫切，故委員會和區議會對暫時擱置其籌劃工作並無強烈意見。在附近一帶的現有設施包括曉明街遊樂場和曉光街遊樂場。
4	啓德公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和一月二十四日分別徵詢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和觀塘區議會的意見。由於這項工程計劃的需求較不迫切，故委員會和區議會對暫時擱置其籌劃工作並無強烈意見。在附近一帶的現有設施包括九龍灣公園、九龍灣運動場、九龍灣遊樂場、坪石遊樂場和觀塘道兒童遊樂場。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5	藍田公園（第II期） （即馬油塘中堆填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們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和一月二十四日分別徵詢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和觀塘區議會的意見。由於這項工程計劃的需求較不迫切，故委員會和區議會對暫時擱置其籌劃工作並無強烈意見。在附近一帶的現有設施包括藍田公園（第I期）和藍田配水庫遊樂場。
深水埗區		
6	長沙灣遊樂場改善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二日舉行的深水埗區議會轄下社區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區議員得悉這項工程計劃須配合擬議的長沙灣區重整策略的推行。他們對工程計劃並未列作優先項目一事並無強烈意見。
7	荔枝角公園第III期 （室內康樂中心一第1B階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鑑於區內現有康樂設施足以符合地區需求，故區議員在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二日舉行的深水埗區議會轄下社區事務委員會會議上亦同意我們的意見，認為並無迫切性進行有關工程計劃。我們會不時覆檢這項工程計劃。
南區		
8	赤柱正灘重新鋪沙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們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徵詢南區區議會的意見，區議會對暫時擱置這項工程計劃的建議並無強烈意見，原因是目前泳灘的泥沙狀況實際上可以接受，故並無迫切性進行有關工程計劃。
灣仔區		
9	摩頓臺的新網球中心連停車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七日舉行的灣仔區議會轄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區議員對工程計劃未列作優先項目一事並無強烈意見，但認為我們應繼續不時覆檢這項工程計劃。
油尖旺區		
10	西九龍填海區D10道路旁的休憩用地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該址現時批予路政署作工程地盤，直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此幅用地亦會受現正在籌劃階段的擬議中九龍幹線所影響。中九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p>龍幹線預計會於二零一零年動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中九龍幹線的施工細節尚未確定前，這項工程計劃未能展開進一步的籌劃工作。 ■ 在二零零五年十月六日舉行的社區建設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備悉上述工地問題令我們未能進行任何籌劃工作。
11	西九龍填海區地區公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二零零五年十月六日舉行的社區建設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備悉由於該址位於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規劃區內，故可能無需發展一個地區公園。 ■ 建議視乎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發展進度，不時覆檢這項工程計劃。
離島區		
12	長洲觀音灣泳灘服務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觀音灣泳灘與長洲東灣泳灘東端相連，並非經常為市民使用。東灣泳灘的泳灘大樓曾在二零零五年十月翻新及改善設施，耗資約為1,300萬元。現時並無迫切需要進行這項工程計劃。 ■ 這項工程計劃涉及徵收私人土地。 ■ 離島區議會並無將這項工程計劃列為優先項目。
13	離島區文娛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港新的文娛中心發展項目（包括這項工程計劃）均須符合有關提供文化和表演設施的整體政策和長遠發展計劃，相關考慮因素包括現有設施使用率及資源許可的情況。 ■ 根據民政事務局在二零零二年發表的有關在香港提供區域／地區文化及表演設施的顧問研究報告，從中期／長遠而言，我們有需要為離島區提供新的文化及表演設施。這項工程計劃的施工時間表有待覆檢。
葵青區		
14	葵涌公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葵青區議會將這項工程計劃列作優先次序的第二位。 ■ 有關工地是位於醉酒灣的一個堆填區，面積約27公頃，前往該處的公共交通工具有限。堆填區現時由環境保護署進行修復後的護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p>理和管理，其本身存在的技術限制會帶來巨額的發展費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九日舉行的康樂及文化委員會會議上，康文署匯報會優先進行青衣第 4 區體育館工程計劃，因為葵青區議會將此列為首項優先進行的項目。委員沒有就這項工程計劃提出具體意見。 ■ 康文署現正研究分期提供康樂設施的方案，同時會諮詢葵青區議會的意見。我們已在二零零五年六月九日諮詢葵青區議會轄下康樂及文化委員會的意見，該委員會同意以小型工程方式推行這項工程計劃。
15	葵涌第9H區體育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葵青區議會並無將這項工程計劃列為優先項目。 ■ 有關工地現時劃為住宅（甲類）用途，以供房屋署發展公共房屋，佔地約 0.78 公頃，當中包括 1 幅約 0.27 公頃的土地預留給康文署發展體育館。 ■ 目前，葵青區有 7 個體育館，其中 4 個位於葵涌。該 4 個體育館在二零零五年的平均使用率並不太高（由 66% 至 77% 不等），即這些體育館仍可應付區內新增的需求。 ■ 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九日舉行的康樂及文化委員會會議上，康文署匯報會優先進行 081LS—青衣第 4 區體育館（此項獲葵青區議會列為首項優先進行的項目），委員沒有就這項工程計劃提出具體意見。 ■ 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日舉行的立法會個案會議上，房屋署向議員建議在第 9H 區工地採用「綜合」發展模式。該署會一次過申請所需資源，以便推行有關工程計劃（包括 1 座公屋大廈和位於體育館原址上的休憩用地）。房屋署會於二零零七年年中或之前批出「綜合」工程計劃的合約，以期工程計劃可於二零一零年竣工。議員備悉房屋署的上述計劃，並要求當局就有關建議諮詢葵青區議會，以尋求支持。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北區		
16	北區文娛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港新的文娛中心發展項目（包括這項工程計劃）均須符合有關提供文化和表演設施的整體政策和長遠發展計劃，相關考慮因素包括現有設施使用率及資源許可的情況。 ■ 前市政局曾計劃興建一個多用途地區體育館，而北區區議會隨後亦要求提供一個文娛中心（設有 2000 個座位）。 ■ 根據二零零二年就提供文化和表演設施事宜進行的顧問研究中的建議，北區在長期而言（即二零一三年及之後）對專用文化和表演設施的需求屬於稍高。該項研究建議為北區及其他 7 個位於市區和新界區的地區興建社區文化中心（設有 400 至 600 個座位）。
17	粉嶺／上水第 20 區鄰舍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北區區議會對工地日後的用途意見並不一致，我們與區議員達成協議，待各方取得共識以及規劃署就該幅工地的永久用途作出決定後，才在稍後階段覆檢這項工程計劃的擬議發展用途。
18	粉嶺／上水第 17 區地區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工地位於靈山，屬於地區人士公認的風水地。目前並無需要進行這項可能會改變現有環境的工程計劃。 ■ 我們曾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及十月十三日與北區區議會舉行兩次會議，區議員在會上並無就這項工程計劃提出具體意見。
19	粉嶺／上水第 27D 區地區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工地鄰近上水火車站，其部分範圍正用作「泊車轉乘計劃」用途，市民對此反應理想。由於現時附近一帶已有康樂設施可供市民使用，我們建議不時覆檢這項工程計劃，北區區議會備悉我們的建議。
20	粉嶺／上水第 4 區（餘段）地區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此用地現時作巴士廠、檢獲物品存放處和臨時停車場之用。目前沒有迫切需要即時進行這項工程計劃。但當局會諮詢北區區議會的意見，並不時覆檢這項地區休憩用地發展計劃。
21	粉嶺／上水第 37 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規劃署一直考慮根據《新界東北規劃及發展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地區休憩用地	研究》把此工地的用途由「休憩用地」改劃為其他用途。當局會在考慮這區的長遠土地用途發展後覆檢這項地區休憩用地發展計劃。
西貢區		
22	西貢第4區體育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西貢市人口較少（約為 16 000 人），而且現有設施已為區內居民提供足夠服務，故西貢市居民對新的康體設施的需求較低。 ■ 我們會根據日後可能出現的發展情況和人口變化，不時仔細覆檢這項工程計劃，並徵詢西貢區議會的意見。
23	西貢區將軍澳第 66 區興建的文娛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港新的文娛中心發展項目均須符合有關提供文化和表演設施的整體政策和長遠發展計劃，相關考慮因素包括現有設施使用率及資源許可的情況。 ■ 根據二零零二年就提供文化和表演設施事宜進行的顧問研究中的建議，西貢區在中期至長期（中期：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長期：二零一三年及之後）對專用文化和表演設施的需求屬於稍高。該項研究建議為西貢區及其他 7 個位於市區和新界區的地區興建社區文化中心（設有 400 至 600 個座位）。 ■ 該文娛中心的工地已根據《將軍澳進一步發展可行性研究》遷往第 67 區。當局並未為附近一帶提供基礎設施。
沙田區		
24	沙田第24D區體育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沙田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二位。 ■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康文署向沙田區議會轄下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匯報該署計劃展開「24MF-沙田第 14B 區體育館兼圖書館」的初步規劃工作。沙田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一位。 ■ 委員會備悉沙田區餘下 7 項兩個前市政局工程計劃未獲列作優先項目。
25	沙田第 4C 區鄰舍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沙田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三位。 ■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委員會備悉沙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p>田區議會列作第一位的工程計劃（24MF-沙田第 14B 區體育館兼圖書館）獲當局優先推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工地現時用作興建 T3 道路工程的地盤，直至二零零八年年初為止。
26	沙田中央圖書館擴展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沙田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四位。 ■ 康文署會着手推展沙田區議會列作第一位的「24MF-沙田第 14B 區體育館兼圖書館」工程計劃，以紓緩區內對圖書館設施的需求。
27	馬鞍山第 103 區體育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沙田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五位。 ■ 現時沙田區有 5 個體育館，其中馬鞍山體育館於二零零四年十月落成供市民使用。康文署會着手推展沙田區議會列作第一位的「24MF-沙田第 14B 區體育館兼圖書館」的工程計劃，這將有助滿足區內對室內康樂設施的需求。
28	馬鞍山第 90 區地區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沙田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六位。 ■ 工地鄰近列為優先推行馬鞍山海濱長廊的工程計劃。這項海濱長廊工程計劃預期在二零零七年年中動工，以期為附近一帶提供新的公眾休憩用地。
29	沙田第 11 區地區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沙田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七位。 ■ 橫跨城門河的小瀝源路遊樂場和附近的安景街公園（相距約 10 分鐘步程）均設有動態和靜態康樂設施，可滿足居民現時的需要。 ■ 康文署現正積極籌劃一項小型建築工程計劃，就是在此工地附近的石門興建一個籃球場。（有關工程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動工）。
30	重新發展沙田火炭熟食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沙田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八位。 ■ 火炭基本上是工業區，並非興建體育館的理想地點。食環署已表示不會繼續籌劃這項熟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p>食市場的設施。發展這項工程計劃會涉及搬遷現有公園和球場設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議因應這區的人口增長和人口結構定期覆檢這項工程計劃。
大埔區		
31	大埔第 6 區鄰舍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大埔區議會轄下文娛康體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舉行的會議上，委員備悉在完成兩項在大埔區優先推行的工程計劃（「在大埔龍尾發展泳灘」和「大埔第 33 區康樂中心」）的初步籌劃工作後，康文署會考慮人口變化、居民需求、現有設施及其使用率及資源許可等因素後，才展開「20LS 大埔第 33 區遊樂場」的初步籌劃工作，以及覆檢在大埔區餘下工程計劃的優先次序。委員沒有提出具體意見。 ■ 這區設有充足的公眾休憩用地，當局會不時覆檢這項發展計劃。
32	大埔第 33 區遊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區設有充足的公眾休憩用地，當局會不時覆檢這項發展計劃。
33	大埔第 6 區體育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區設有充足的體育館，當局會不時覆檢這項發展計劃。
34	大埔第 74 區大尾篤水上活動中心擴展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地現時由大埔船會使用。待大埔船會確定搬遷後，當局會覆檢工地面積、發展範圍和施工時間表。
35	大埔第 31 區下坑鄉村遊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區設有充足的公眾休憩用地，當局會不時覆檢這項發展計劃。
36	大埔第 32 區鄰舍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區設有充足的公眾休憩用地，當局會不時覆檢這項發展計劃。
37	大埔船灣堆填區高爾夫球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此堆填區舊址現由承辦商用作經營「九洞高爾夫球練習場」。 ■ 根據環境保護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向文娛康體委員會所作的匯報，香港高爾夫球總會已向政府申請在該堆填區舊址發展高爾夫球學校和相關設施。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38	大埔新文娛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待在觀塘和將軍澳的「私營機構斥資興建及管理」試驗計劃得出結果後，康文署會研究通過該模式發展這項工程計劃的可行性。
荃灣區		
39	荃灣第 2 區地區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荃灣區在目前和預期日後的休憩用地供應量均充足。 ■ 由於工地地位屬於私人地段的斜坡上，因此這項工程計劃會涉及土力工程和收地工序等事項。當局會不時覆檢這項地區休憩用地發展計劃。
40	荃灣第 3 區地區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荃灣區在目前和預期日後的休憩用地供應量均充足，現時並無迫切需要早日進行這項工程計劃。有關工地是一幅面積很大並長有自然草木的山坡。
41	近水灣泳灘設施改善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該泳灘的水質不符合標準，當局現已將它關閉。重新開放泳灘須視乎淨化海港計劃的進度。目前並無需要為該泳灘進行改善工程。
屯門區		
42	紅樓公園（青山農場舊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屯門區議會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優先次序的第一位。 ■ 由於紅樓及其前面的空地當中部份屬於私人地段，故這項工程計劃會涉及私人業權、收地和資源發展等問題。康文署（古物古蹟辦事處）一直與紅樓業主和有關政府部門保持聯繫，以便推進有關事宜。我們備悉紅樓業主現正循法律程序解決業權的問題。 ■ 現時在紅樓隔鄰已有一幅面積約 320 平方米的紅樓休憩處開放供市民使用。 ■ 屯門區議會已獲通知有關進度。 ■ 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一日屯門區議會轄下康樂及文化委員會會議上，康文署匯報會優先推展「307LS—屯門第 27 區（三聖）地區休憩用地」（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二位）和「107LS—屯門第 14 區（兆麟）體育館」（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三位）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這兩項工程計劃。委員就這項工程計劃並無提出具體意見。
43	屯門第 I 及第 II 期綠化地帶（青松）的康樂設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屯門區議會將這項工程計劃的優先次序列為較低的第四位。 ■ 這項工程計劃建議在屯門近青山的綠化地帶一幅約 2 公頃的工地提供健身站、休憩處和避雨亭。工地邊界線仍有待落實。 ■ 康文署已就工地範圍的劃界事宜與該區的規劃處磋商。 ■ 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一日屯門區議會轄下康樂及文化委員會會議上，康文署匯報會優先推展「307LS—屯門第 27 區（三聖）地區休憩用地」（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二位）和「107LS—屯門第 14 區（兆麟）體育館」（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三位）這兩項工程計劃。區議員就這項工程計劃並無提出具體意見。
44	屯門第 17 區（工業城）康樂場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屯門區議會將這項工程計劃的優先次序列為較低的第五位。 ■ 工地面積約為 1.51 公頃，曾用作水務署的施工區。工地現已空置，待工地附近一帶的道路工程設計完成後才作處理。 ■ 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一日屯門區議會轄下康樂及文化委員會會議上，康文署匯報會優先推展「307LS—屯門第 27 區（三聖）地區休憩用地」（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二位）和「107LS—屯門第 14 區（兆麟）體育館」（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三位）這兩項工程計劃。區議員就這項工程計劃並無提出具體意見。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45	屯門第 40 區（青山）鄰舍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屯門區議會將這項工程計劃的優先次序列為第六位，亦即倒數第二位。 ■ 屯門第 40 區為工業區，該處有一些貨倉和鋸木廠構築物。其餘範圍主要作臨時用途，例如貨櫃貯存和車輛維修等。 ■ 在工地以東僅 700 米附近設有蝴蝶灣公園，面積 6.6 公頃，內設各種靜態和動態設施。 ■ 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一日屯門區議會轄下康樂及文化委員會會議上，康文署匯報會優先推展「307LS—屯門第 27 區（三聖）地區休憩用地」（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二位）和「107LS—屯門第 14 區（兆麟）體育館」（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三位）這兩項工程計劃。區議員就這項工程計劃並無提出具體意見。
46	屯門西面擴展區（踏石角）康樂設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屯門區議會將這項工程計劃的優先次序列為最低的第七位。 ■ 這項工程計劃建議為屯門西面擴展區提供一些康樂設施。工程計劃已有初步範圍，但工地邊界線仍有待落實。 ■ 康文署已就工地範圍的劃界事宜與該區規劃處磋商。 ■ 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一日屯門區議會轄下康樂及文化委員會會議上，康文署匯報會優先推展「307LS—屯門第 27 區（三聖）地區休憩用地」（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二位）和「107LS—屯門第 14 區（兆麟）體育館」（屯門區議會的優先次序為第三位）這兩項工程計劃。區議員就這項工程計劃並無提出具體意見。
元朗區		
47	元朗第 12 區體育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康文署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向元朗區議會匯報，該署計劃展開「319LS—天水圍第 101 區康樂中心」的初期籌劃工作，以及跟進以小型建築工程方式推展「12CE—天水圍第 33A 及 29 區地區廣場」工程計劃。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p>區議員並無反對。然而，他們要求當局就元朗區餘下的 9 項兩個前市政局工程計劃提供施工時間表，並特別促請當局早日推行在鄉郊地區的工程計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的要求，元朗區應設有 8 個體育館。除了現有的 3 個體育館外，另一個位於天水圍第 17 區尚在施工階段的體育館，以及兩個在積極籌劃階段的體育館（分別為「天水圍公眾圖書館兼體育館」和「元朗第 3 區公眾圖書館及體育館」）。由於元朗區總共將會有 6 個體育館，而當局亦建議在水圍第 101 區發展一個康樂中心（319LS），預算短缺的體育館數目將會減至 1 個。我們建議待得悉上述體育館的使用率後，才覆檢實際需求量和這項工程計劃的範圍。
48	錦田游泳池場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元朗區議會「鄉郊社區康樂設施工作小組」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的會議上，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一位。 ■ 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的要求，每區應設有 1 個嬉水池，而目前元朗區已經有 2 個游泳池(分別位於元朗游泳池和天水圍游泳池)。 ■ 錦田居民約有 1 萬人，人口稀疏，故沒有充分理據支持為其提供一個游泳池。
49	錦田體育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元朗區議會「鄉郊社區康樂設施工作小組」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的會議上，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二位。 ■ 由於預期短缺的體育館會減至 1 個(見第 47 項的表述)，我們建議待知悉上述體育館的使用率後，才覆檢實際需求量和這項工程計劃的範圍。 ■ 錦田居民約有 1 萬人，人口稀疏，並未能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就小型(甲類)體育館(每 15 000 至 24 999 人口提供 1 個)訂定的標準。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50	洪水橋鄰舍休憩用地第I期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元朗區議會「鄉郊社區康樂設施工作小組」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的會議上，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三位。 ■ 洪水橋居民約有 8 200 人，人口稀疏。推行此項工程計劃必須配合附近的公屋發展。
51	洪水橋市鎮廣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部分用地已由元朗民政事務處發展為臨時休憩處。 ■ 二零零五年二月，城市規劃委員會批准私人發展商在洪水橋進行住宅發展的城市規劃申請，惟該發展商必須遵守數項條件，其中包括負責設計、興建和保養住宅用地毗鄰的公眾休憩用地，亦即市鎮廣場的擬議選址。
52	元朗第12區運動場館及地區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的要求，每 200 000 至 250 000 人口便應獲提供 1 個運動場。目前，元朗區的推算人口為 551 900 人，而該區設有 2 個運動場：即元朗運動場和天水圍運動場。元朗區並無運動場短缺的情況。
53	元朗舊墟鄰舍休憩用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元朗區議會「鄉郊社區康樂設施工作小組」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的會議上，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四位。 ■ 這項工程計劃包括 3 幅工地但涉及私人地段，我們已考慮在南邊圍附近物色另一新址。然而，擬議的鄰舍休憩用地有部分位於西鐵高架鐵路下，而該高架鐵路由九廣鐵路公司擁有。因此，在進一步推展工程計劃之前，需要先行解決擬議鄰舍休憩用地的協調事宜，例如分界線和時間安排等。
54	洪水橋鄰舍休憩用地第II期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元朗區議會「鄉郊社區康樂設施工作小組」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的會議上，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六位。 ■ 洪水橋居民約有 8 200 人，人口稀疏。現時位於洪德路的一幅空置用地正擬進行小型建築工程，其計劃用途為鄰舍休憩用地。 ■ 現時工地上設有洪水橋臨時街市。這項工程

項目編號	工程名稱	現況
		計劃的施工時間表有待進一步覆檢。
55	洪水橋綜合大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元朗區議會「鄉郊社區康樂設施工作小組」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的會議上，把這項工程計劃列作第五位。 ■ 由於預期短缺的體育館會減至 1 個(見第 47 的表述)，我們建議待知悉上述體育館的使用率後，才覆檢實際的需求量和這項工程計劃的範圍。